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行接到一些股东就次贷危机、美国金融机构近期出现的问题和央行下调利率和存款准备金率事项对我行影响的问询电话，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次贷危机和美国金融机构近期出现的问题对本行的影响

本行未持有美国次级债券，也未持有雷曼兄弟公司和美国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任何债券。

次贷危机和美国金融机构近期出现的问题不会对本行经营造成直接影响。

二、下调贷款基准利率和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对本行的影响

中国人民银行于2008年9月15日宣布，从2008年9月16日起，下调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0.27个百分点，其他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作相应调整。同时，央行宣布，从2008年9月25日起，除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暂不下调外，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下调1个百分点，汶川地震重灾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下调2个百分点。

假设测算期间的资产负债表不发生任何变动且央行没有再次调整准备金率或利率，在未来12个月，预计本次降息使得本行的净利息收入累计减少约3-4亿元，占12个月净利息收入的约3%。因此，本次降息对本行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以上测算未考虑未来12个月本行资产负债的增长，如果考虑这一因素，预计未来12个月的净利息收入仍将保持增长。

存款准备金率下调后，本行预计有约25亿元的资金可用于贷款等收益率更高的资产，从而带来更高的净利息收入，部分冲抵了利率下调的影响。

由于利息收入减少，本行营业税金预计将相应减少，对净利润也产生相应影响，一并提请投资者关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是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行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制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9日